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3,412,578.44元,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,976,363.49元,计提10%的盈余公积8,171,966.26元,扣除2015年度现金分红3,796,416.00元,2016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1,420,559.67元。

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79,641,600 股为基数,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7,964,160.00元,剩余未分配利润83,456,399.67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此分配预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

